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BAIYUNSH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874)

## 自願公告

本公告是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發出的。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7月31日的關於本公司仿製「偉哥」相關報導的澄清公告。關於相關情況，現本公司更新說明如下：

經查詢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行政受理服務中心(「CFDA行政受理中心」)網站，本公司提交的「枸橼酸西地那非」原料藥生產註冊批件的申請的「辦理狀態」已於2014年8月21日9點10分更新為「審批完畢—待製證」；本公司提交的「枸橼酸西地那非」片劑生產註冊批件的申請的「辦理狀態」已於2014年7月30日9點08分更新為「審批完畢—待製證」。根據CFDA行政受理中心網站的說明，「審批完畢—待製證」是指CFDA行政受理服務中心正在製作批件(國家藥品標準頒布件由國家藥典委員會製作)。

本公司在獲得原料藥及片劑的生產註冊批件後，將儘快推進相關工作，早日實現以「金戈」為商品名的「枸橼酸西地那非」產品的生產、上市。

本公司將繼續跟進有關事項的進展，並將按有關規定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的責任。

本公司信息以指定披露媒體《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中國證券報》、《證券日報》與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http://www.sse.com.cn>) 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http://www.hkex.com.hk>) 披露為準，敬請廣大投資者理性投資，注意風險。

廣州白雲山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廣州，2014年8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楚源先生、陳矛先生、劉菊妍女士、程寧女士、倪依東先生、吳長海先生與王文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龍德先生、邱鴻鐘先生、房書亭先生及儲小平先生。